

金河短篇小说选

春风文艺出版社



金河短篇小说选

春风文艺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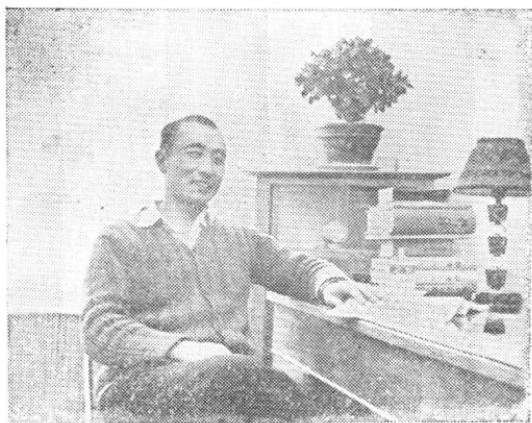
一九八二年·沈阳

金河短篇小说选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朝阳六六七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0 1/4 插页：3
字数：210,000 印数：1—26,000
1982年7月第1版 1982年7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0158·642 定价：0.80元



金 河

作者小传

金河，原名徐鸿章，内蒙古敖汉旗人，一九四三年生在一个山区农民家庭里，一九六八年毕业于内蒙古大学中文系。在解放军部队锻炼一年之后，一九七〇年春分配到赤峰市做新闻报道工作，同时用新闻工作的间隙学习写作，发表的短篇小说有《交鞭记》、《山菊》、《社会公仆的家事》等。一九七五年开始担任赤峰市医院的领导工作，由于繁杂的行政事务和政治干扰中断了写作。一九七八年底，调到中国作家协会辽宁分会当创作员。一九七九年以來，先后发表了短篇小说《重逢》、《抹掉名字的人》、《杏花山下的孩子》、《带血丝的眼睛》、中篇小说《追求》和报告文学《历史之章》等。《重逢》获一九七九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报告文学《历史之章》获1977—1980全国优秀报告文学奖。《杏花山下的孩子》和《带血丝的眼睛》分别获一九八〇年“北京文学奖”和“鸭绿江文学奖”。

目 录

重逢	(1)
约法三章	(25)
扎红腿带的鸡	(40)
最后一个	(53)
抹掉名字的人	(59)
门 票	(82)
张堡两姑娘	(97)
大好春光	(110)
二元清榜地	(124)
杏花山下的孩子	(131)
带血丝的眼睛	(147)
留给野草的报告	(172)
山 榆	(193)
老小青年	(216)
在密密的森林里	(232)
穿喇叭裤的诗人	(256)
大车店一夜	(276)
交鞭记	(299)
山 菊	(309)
龙驹传	(319)

后 记

重逢

事情发生在地区公安局的预审室。

当一个审讯完的犯罪分子被带下去之后，预审科李科长把一本新案卷递给了身边的地委副书记朱春信。

朱春信，五十几岁年纪，身躯魁梧，略有些发胖。头发修理得很整齐，两条眉毛又粗又黑，一双眼睛总带着沉思的神色，连鬓胡子刚刮过的方下颏微微泛青，给人总的感觉是严肃、老练、精力充沛。在地委常委分工中，他负责组织、人事和公检法系统。粉碎“四人帮”以后，在清查打、砸、抢分子的时候，他亲自来到地区公安局，想抓几个典型案例，开一次全地区的有线广播公判大会，公开宣判一批打、砸、抢首恶分子，推动一下这场清查运动。但是，抓这样的案例，做到实事求是、四脚落地、经得住时间的考验是十分费力的。对第一个犯罪分子的预审就很不理想：检举材料、起诉材料同被告本人的交代，差距还是很大的。朱春信粗黑的眉毛紧皱了一下，趁第二个犯罪分子没进来之前，活动了一下微胖的身躯，伸了一个不大容易看得出来的懒腰，斜靠在椅子上，浏览着李科长递过来的第二本案卷。只见案卷开头的提要上写着：

“叶辉，男，二十八岁，家庭出身工人，本人成分学

生，捕前系我地区直属发电厂锅炉工。叶犯在文化大革命中追随林彪、‘四人帮’，大搞打、砸、抢，尤其严重的是在一九六七年九月的一次武斗中，亲手将一名工人打伤致残，用长矛将学生石志红刺死，实属打、砸、抢首恶分子……”

朱春信看着案卷，粗黑的眉毛突然跳动一下，若有所思地抬起头来，但又马上轻轻地摇摇头，继续看下去了。

李科长指着案卷笑着问朱春信：“朱书记，您听说过这个人吗？”

“没有。”朱春信摇摇头，“我是七〇年才到这个地区来的，六七年我还在北宁市。”

“叶辉是北宁市的下乡知识青年，一九七三年在咱地区招工到发电厂。”李科长又说。

“啊……”朱春信严肃的脸上顿时浮现出一种惊讶和不安的表情。但是当他意识到这一点以后，便立刻镇静下来，轻松地笑了一下说：“我那时正被揪斗，武斗的事是后来听说的，没听说过叶辉这个人。——双方都有伤亡，很惨啊！”朱春信痛心地摇摇头，然后又抬起他的方下颏问：“叶辉当时是干什么的？”

“一个中学红卫兵组织的小头头。”

“中学红卫兵……小头头？”朱春信眼睛一动，象是自言自语，又象是对李科长的发问。

“是啊。”

“嗯……这样有血债的打、砸、抢分子是应该严肃处理的。”朱春信凛然地说完，又想起一个问题，“他还有别的名字吗？”

“好象没有……”李科长还要说什么，预审室的门开了，一个青年工人被带进来。他向朱春信小声说：“努，来了！”

被告穿着一身旧工作服，带有斑斑油污的上衣，两个肘部都打了补钉，脚上的翻毛皮鞋使人很难看清它的颜色。这个青年人不修边幅，但他并不拖沓。茂密粗硬的头发盖住了他的半个前额，棱角分明的嘴微微张开，露出整齐、洁白的牙齿，这是一个漂亮的小伙子。在坐上被告的小方凳之前，他用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睛，向他面前的审讯人员扫了一下，并且讥诮地笑了，显得镇定、从容。可是，当罪犯的眼光跟朱春信的眼光相遇的时候，却使朱春信的心为之一震——这个眼神，这种笑容，他好象在什么地方见过。

“是……他吗？”朱春信的心中迅速闪过一个神秘的猜想。

“你叫什么名字？”李科长开始审问了。

“叶辉。”罪犯回答。

“用过别的名字吗？”

“没有。”

李科长向朱春信点了点头，这证实了他刚才对朱春信的回答。朱春信根本没有理会李科长的示意。他拧起粗黑的眉毛，死死地盯着被告的脸，接着他又破例离开座位，背起双手，在罪犯身边踱了几步，然后又回到座位上来。朱春信本来是做了个考虑问题的样子，但是他的眼光总是在犯人的额角上搜索着，显然是在寻找犯人的什么外形特征。

“有必要向你交代一下党的政策……”李科长照例说着

审讯罪犯时的常用话。“那就交待你犯罪的经过吧。”

审讯在严肃的气氛中进行着。可是朱春信却一言未发，眼睛一直盯着案卷上的一行大字：“打、砸、抢犯叶辉”。

“是他，的确是他——叶卫革！”朱春信在心里叫着，“我希望不是他，可是，我看见过他额上的那块伤疤！他为什么不承认自己用过‘叶卫革’的名字呢？”

“讲主要犯罪事实，不要避重就轻，坦白从宽、抗拒从严……”

审讯的声音在朱春信耳边越来越微弱了，一段本来不愿回忆的往事，却清晰地展现在他的眼前。

那是一九六七年九月——严峻、混乱、痛苦的秋天。

北宁市的群众组织早已分化成势不两立的两大派，一派名叫“东方红”总部，一派是“红联”总部。在《人民日报》“站出来亮相”的号召声中，被冲垮了的北宁市委主要领导干部包括朱春信在内，都认真地考虑应该支持哪一派，当然也有的领导干部不想去“亮相”。不过考虑到种种利害，朱春信觉得还是亮一下好。根据观点、力量、社会影响和固有联系等多方面的条件来衡量，朱春信声明站在力量较强的“东方红”总部一边，认定“东方红”是“革命造反派组织”，承认另一派是“群众组织”。“亮相”的结果，朱春信成了“东方红”派的“革命领导干部”，也自然地成了“红联”派眼中的“三反分子”，招来更为猛烈的打倒声和更为残酷的揪斗。为了避免这种揪斗，他不得不过着东躲西藏的被追捕的犯人式的生活。在家里不安全，他住过工厂的工人宿舍，农村的生产队房，新光照相馆的暗室以及不准任

何人冲击的要害部门——供电所的配电室和劳改队的办公室。不管走到哪里，朱春信始终被一种恐惧、烦恼和羞耻的心情袭扰着，时时为自己北宁市委副书记的身份同这种躲躲藏藏的诡谲行迹之间的矛盾感到难受。“有什么办法呢？我并不愿这样！”朱春信想，“如果被对立派逮住，那是性命难保的呀！乱透了，乱透了，这是一出什么戏呢！”他暗地里发着牢骚。《人民日报》曾用讽刺的口吻说：“哪有革命领导干部怕群众的呢？”朱春信也暗地里骂过这种论调：“不怕？这些秀才们，说得倒轻巧，你们来试试看！”

一九六七年九月，朱春信经过辗转迁徙，一天夜里悄悄地住进了一座办公楼，被安排在背街一面二楼的一间办公室里。办公室临时放了两张床铺，没有蚊帐，被褥象是从来没有拆洗过的，白被里呈现暗灰色，摸一下还有点滑腻发凉，散发着一种霉味儿。即使这样，对于整天为自己的安全担忧的朱春信来说，也是难能可贵的避难所了。好在九月的夜晚虽然薄带微寒，但并不冷。爽人的秋风从窗口吹进来，室内的灯光投射在窗外老杨树摆动着的叶子上，一簇簇银色的光波在晃荡。那些架在高大建筑物上的彼此对立的高音喇叭，不知是因为播音员嗓子哑了，还是因为扩大器的电子管需要休息，现在都没有播送“严正声明”和“最强烈抗议”，也没播送“语录歌”和“三忠于”歌曲，这就使朱春信的新居显得安适、静谧了。

一直陪伴着朱春信的市委办公室副主任林凤翔拉上窗帘，对朱春信苦笑一下说：“我们今天可以睡一个安稳觉了。”

“可能。”朱春信用手指甲来回划着他那多日没刮的方下颏，连鬓胡子发出沙沙的响声，“不过，万一有了麻烦，我们住在二楼，退路……糟糕！”

林凤翔不到四十岁，是市委领导很喜欢的干部。他不仅能给自己的领导在工作中出许多有用的点子，也能为领导的饮食起居做周密的安排。而这一切又都做得不显山，不露水，不出格，不逾矩，彬彬有礼，恰到好处，即使最严格、矜持的领导，也都乐意接受林凤翔的巧妙安排。他和朱春信虽然是下级和上级，但文化大革命使他们成了患难知己。朱春信担心的事林凤翔也想到了；不过他还是有办法使领导宽心的：“不会有什幺麻烦的，至少今天晚上……”

“梆梆梆……”有人敲门了。

林凤翔把没有说完的半句话咽了下去，脸色陡然变了。朱春信眼盯着门口，头脑中以难以想象的速度，判断着深夜到来的敲门人是天使还是魔鬼。他们住的这个地方，除指挥部的有关头头和几个可靠的工作人员外，别人是不知道的。而指挥部的头头已有言在先，今晚不来了，明天才接他们去开会。那么晚上来的是谁呢？会不会是“红联”派的“尾巴”呢？碰上这样的情况就糟了。

“梆梆，梆梆……”门还在敲着。

朱春信想找个地方躲一下，可是屋里没处可躲：天棚上没有气眼，床底下藏不住人。他用眼光询问林凤翔：“答应不答应？开门不开门？”林凤翔瞪着失神的眼睛没有良策，想到自己可能跟朱书记同归于尽，心里冷得发颤。

“砰，砰砰！”门还在敲，并且加重了分量，敲门的人

不耐烦了。

看来不开门是不行的，朱春信无可奈何地向林凤翔使了一个眼色。

“嗳……呵……听见喽！”林凤翔做着一个刚刚醒来的声调答应着走到门边，“谁呀？”

“快开门吧！”门外一个青年人回答。

“自己人。”又一个青年人说。

“胆小鬼！”这是第三个青年人的声音。

“你们找谁？”林凤翔问。

“就找这屋里的人！”

这样的回答仍然叫林凤翔和朱春信提心吊胆。按照朱春信的眼色，林凤翔说：“已经睡下了，有事明天再说吧！”他的身子顶住房门，两个腿肚在发抖。

“你们倒会享福！”门外又送来了讽刺的笑声，“别罗嗦了，要是老保那边的人来了，这么一扇破门顶个屁用！快开门，有急事哩！”

朱春信觉得门外人的分析确有道理，便与林凤翔交换一下眼色，林凤翔只得把门打开了。

十几个十八九岁的青年人闯进来，站在地中间。有的手持长木棍，有的扛着长矛，腰间的皮带上都插着一把形状各异的匕首或刀子，个个威风凛凛，杀气腾腾。朱春信惊恐地望着这伙没有派别标志的不速之客，不由自主地从床上挪下来，剧烈跳动的心已经蹦到了嗓子眼儿。

“您是朱书记吗？”一位手里没拿武器的青年人向前走上一步，用客气、柔和的声音问。

“啊……嗯，我是朱春信，朱春信。”朱春信对自己的胆怯和说话时的谦卑神态感到恼火。

“我们是‘东方红’指挥部派来保护您的。”没带武器的青年从容地笑了一下说，“我叫叶卫革。您在这里的安全由我们兵团第三支队负责。”

“保护？啊……”朱春信眼里顿时射出一种感激、兴奋的光辉，粗黑的眉毛不停地跳动着，手指甲轻轻地划了几下他的大胡子，审视着叫叶卫革的年轻人。他茂密粗硬的头发剪得短短的，棱角分明的嘴唇自然地微张着，露出两排整齐、洁白的牙齿，一双灵活的眼睛流露着这个时期青年人特有的豪放、热情、单纯和不需掩饰的狂妄，一身草绿色的典型的红卫兵服装使他愈显得勇武、精干。这时，朱春信的一颗七上八下跳着的心才“嗵”地一下落到了实处。“快坐，请坐！”他指了一下自己和林凤翔的床铺，“就坐在这里嘛，坐嘛！”

红卫兵们坐下之后，朱春信又深情地说：“指挥部的革命造反派战友为我们想得很周到。叫你们这些小将也辛苦了——我看这里还比较安全嘛！”

“不，有情况。”叶卫革用严肃的神气说，“指挥部说，您转移住处的情况，老保儿们已摸到一点影儿，他们可能挑起事端。”

“啊？”朱春信一惊，粗黑的眉毛紧皱起来，“会这么快？怎么办？你们十几个人……”朱春信本来想说“怎么能对付得了？”可是话到嘴边他改了——“任务太艰巨了！”

叶卫革微笑着，习惯地挺起胸脯，捏紧了拳头：“朱书记，您放心，别看我们只有十几个人，有我们第三支队在，

您的安全就有保证。”他说话时的严肃神情使人想到一名无畏的战士在向自己的首长宣誓，“您站在我们一边，就是站在毛主席革命路线一边。为了保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我们革命造反派战士头可断，血可流！”

朱春信望着这个激昂慷慨的青年，感动得半晌说不出话来。他努力克制着自己的冲动，上前拉起叶卫革的手：“谢谢您，小将！我，谢谢您，谢谢！”

叶卫革惊愕地望着朱春信的脸，把手慢慢地抽回来。这位领导干部的举动使他感到意外。他根本不想以自己的言行赢得谁的感激，他只是在表达自己对一个伟大信仰的忠诚，他在尽自己的义务——一种无可比拟的崇高、神圣的义务。

“万一发生什么情况不要慌，不要靠近窗户，把门顶死——努，用办公桌就行……”叶卫革又交代了几件注意事项，临走时又说，“自己人进来时敲门的暗号是：先敲一下，间隔一会，再连敲三下——咚，咚咚咚……”

“咚咚咚……”

敲木器的声响，把沉思中的朱春信拉回到预审室里来。

“为什么要参加武斗？嗯？”李科长用严厉的目光逼着罪犯，同时用手敲着面前的桌子，发出“咚咚”的响声，“《十六条》早就规定‘要文斗，不要武斗’，你为什么要武斗？把你的动机说得那么可爱，这完全是狡辩！”

坐在小方凳上的罪犯，平静地微笑了一下，说：“我是在讲事实。”

“事实，事实！事实上你想隐瞒一些东西——你为什么不说出你所保护的那个领导干部的名字？”李科长反问道。

听到李科长的讯问，朱春信的心猛地跳了一下，脑袋嗡嗡直叫。他暗暗埋怨李科长不该提出这样的问题，他担心罪犯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说出“朱春信”三个字，把他置于十分尴尬的地位。

“我忘记了。”罪犯回答说。

“不是忘记，我看是扯谎。”李科长说，“任何领导干部都不会赞同和纵容你们武斗！继续说你的犯罪事实吧！”

这时，朱春信才长出了一口气。他万万没有想到会在这样的场合跟叶卫革重逢。

审讯又继续进行下去，但朱春信再也坐不下去了。他觉得脊背发凉，脸上冒火，四肢也有些僵硬，便向李科长小声说了一句，走出了预审室，背着手信步在室外的小天井里兜了一圈。一九七七年的九月，秋高气爽，近午的太阳还有点烤人。院里几株老杨树轻轻地摆动着肥绿的叶子，婆娑作声。朱春信站在树荫下，仰望着老杨树，听着树叶的沙沙声，似乎听见老杨树用讥讽的口吻向他谈话：“祝贺你和叶卫革的重逢！不过，十年风雨，你们彼此的变化却这样富有戏剧性！”朱春信吃了一惊，但镇静了一下，他苦笑：“有什么办法呢？我并不想让他变成罪犯！”

树叶的沙沙声，他慢慢地听不见了。一阵汽车声却由远而近，进了他的回忆……

那是天快亮的时候，楼外突然传来了汽车的刹车声，接着就是嘈杂的人声和钝器敲打楼门的声音。

“开门！”

“快开门！”

楼外的人七嘴八舌地喊。

“你们是干什么的？”楼里的人问。

“抓小偷。”

“找错地方了，这儿没小偷！”

“有人看见小偷钻到这楼里来了！”

“胡说八道！”

“你说痛快点，到底开不开？”

“甭想，谁知你们是哪个庙挑酸泔水的！”

“砸！”

“咚——哗——！”是玻璃窗被砸碎的声音。

虽然这一切都发生在临街面的楼门口，但是住在二楼背街一面的朱春信和林凤翔都听得清清楚楚。他们被这突然到来的事惊呆了。声称“抓小偷”的人显然是冲着他们来的。

“楼上的战友们注意——”叶卫革用低沉而有力的声音喊，“集合，快！老保们来了！”接着又听见什么东西被扔在桌子上的声音和叶卫革的骂声，“妈的，电话也被老保掐断了！”

一阵嘈杂的脚步声之后，叶卫革熟练地给他的第三支队成员分派了战斗岗位，只听叶卫革喊：“文攻武卫，用鲜血和生命保卫毛主席革命路线的时候到了！决不让老保们进楼门，战友们，上！”

“楼里没有几个鸟，战友们，冲啊！”

“冲进去，揪出三反分子朱春信！”

“冲啊！”

楼外也顿时喊声四起，砖头、石块打在门上、窗户上的